

赣州市林业局

签发人：叶日山

赣市林提字〔2024〕14号

〔A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 0389 号提案 答复的函

九三学社市委：

贵单位提出的《关于大力推广中草药材种植 助推我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森林药材是发展中医药事业重要组成部分。近年来，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立足全市优质森林资源禀赋，以打通“两山”转换通道为抓手，加快林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，大力推动森林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据统计，2023 年全市森林药材种植面积达 4.79 万亩，其中面积较大的品种：茯苓 3.59 万亩、天门冬 0.54 万亩、三叶青 0.2 万亩、灵芝 0.11 万亩、岗梅 0.07 万亩；面积较多的县市区：兴国县 1.78 万亩、信丰县 0.89 万亩、会昌县 0.78 万亩、赣县

区 0.36 万亩、安远县 0.31 万亩。主要种类有草珊瑚、黄栀子、灵芝、茯苓、山香园、枳壳、平卧菊三七、岗梅、黄精、无患子、金银花、射干、粉防己、山苍子、铁皮石斛、厚朴、千里香、南板蓝根、黄花远志、千斤拔、白芨、三叶青、天门冬等 38 余种。

一是趋势引导种植森林药材。以市场为导向，积极引导各地结合自身实际，因地制宜推进林下经济发展，逐步实现“一县一业、一乡一品”的区域化发展格局。如：会昌县紧跟市场需求，引导林农在林下大力发展三叶青等市场紧俏药材，全县种植三叶青 2000 余亩，与北京长城等制药公司签订收购协议，签订收购价 500 元/斤，预计 2025 年进入采摘期，亩产预计 200-300 斤，理想亩产达 10-15 万元，两年后预计产业产值可达 2-3 亿元。南康、兴国、上犹等区（县），引导企业、村集体、农户将松材线虫病疫木树菟变“废”为“宝”，以“企业+村委会+基地+农户”模式，大力发展茯苓药材种植产业，发展林下茯苓种植面积近 3.59 万亩。

二是引进培育龙头企业。积极引进龙头企业，大力培植现有的初创企业发展壮大成龙头企业，带动产业做大做强。如全南县引进中国网库集团，在该县设立中国灵芝产业电子商务基地，建设全国灵芝单品网上交易平台，上线运营以来网上入驻全国各地企业达 2200 多家，交易额超 4200 万元，其中，带动了山里全南、铁之梁等 20 余家本土电商企业，拓宽林下产品的网上销售渠道。同时，引领帮扶 185 户农户开设网店，自销、代理销售林产品。

同时积极与大型药企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，建立“华润三九”的标准化的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和产业化推广种植基地，签订合作框架协议，订单式发展林下森林药材。

三是积极争取省级资金扶持。我市森林药材补助主要依托省级森林药材专项补助政策，补助品种共 52 种，补助标准为：乔木类每亩补助 500 元，多年生草本类每亩补助 400 元，一年生草本类每亩补助 200 元，按照县级自查、市级核查、省局审定的申报流程，采取择优安排、以奖代补的方式，给予补助。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扶持资金。对纳入上级财政扶持的品种，市县两级林业部门积极争取上级财政补助资金。2019 年以来，共争取了上级财政森林药材种植补助资金约 7000 万元，其中，2019 年 1296 万元，2020 年 1643 万元，2021 年 1604 万元，2022 年 1462 万元，2023 年 1219 万元。

四是发挥国有林场优势带动发展。引导国有林场利用林地或林荫空间，建立让周边林农看得见、能仿效的林下经济产业基地，示范带动发展。如安远县注重发挥国有林场的优势，把国有林场当作林下经济发展的“排头兵”和“试验田”，利用国有林间种或套种粉防己、草珊瑚、多花黄精等中药材，现已发展基地 1.8 万多亩。联合中南林业科技大学、江西农业大学等省内外科研院所共同探索发展锥栗特色产业，成立了锥栗协会，现全县有种植户 137 户，面积达到 4863 亩，以“小锥栗带动大产业”生态化种植、加工、运输、销售技术组装配套，市场发展前景广阔。探

索在公益林下发展林下经济，通过推进公益林抚育采伐，在经营好、保护好公益林的前提下，腾出林荫空间为发展林下经济创造条件。如上犹县在公益林林下发展森林药材，取得了公益林得到科学经营，林下发展了森林药材的双赢效果，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森林康养和森林旅游产业。发动农户以土地、资金入股等形式加入合作社，获得入股分红，合作发展林下经济。如定南县龙塘镇忠诚村建立农民专业合作社，开创“4+2+4”合股联营方案，即由4个村干部率先出资占股40%，村集体做后盾占股20%，贫困农户占股40%，推行贫困户以资金、劳动力或者山场等多种形式入股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扎实推进如下工作：

（一）加大工作推进力度。积极争取市级财政安排财政资金给予扶持，指导全市各地因地制宜扩大森林药材种植规模。既不搞一刀切强调集中连片，也不盲目追求单个产业规模，注重全市总体布局，避免同种品种规模过大，导致供大于求。对各县（区、市）适宜发展的资源底数进行摸底调查，在此基础上，根据区域光照、土壤、水分、气候、温湿度等情况以及人文因素、文化背景、发展历史、资源状况等多个方面，逐步构建“一县一业、一乡一品”的发展格局。

（二）着力提升示范带动作用。把扶持壮大龙头企业作为发展壮大森林药材产业的重要环节来抓，鼓励林农利用资源、资金、劳动力、技术等生产要素入股龙头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营

主体，形成产业发展共同体。着力培植种养能人和种养大户，鼓励他们按照适地适树、适林适业的原则，选择小气候优越、土壤肥沃、水源条件较好、交通比较便利的地段，建设产业示范基地，通过基地辐射形成千亩示范片和万亩示范带。

（三）加大科研技术支撑力度。积极为企业和科研单位牵线搭桥，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，合力攻关森林药材生产、加工、储藏过程中遇到的核心难题，为产业发展提供应用技术支撑。依托江西环境工程学院、赣南科学院等技术机构，加大技术培训力度，积极推动企业、农民和合作组织与技术推广单位之间的合作、研发，通过科技下乡、技术入户等活动，进一步建立完备的森林药材种植技术服务体系。

衷心感谢贵单位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联系人、职务及电话：张伟 市林业局产业科 15679799001

